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锔

公告编号：2026-046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7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6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炆皓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并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在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拟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将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回购指引》第十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拟通过回购股份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的，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并经本所同意；

(5) 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

1、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2、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7.80元/股（含），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做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2、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公司将根据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股票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以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实施回购。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80元/股条件下，按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5,617,978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2026年7月14日的公司总股本908,486,723股）的0.62%；按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808,989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2026年7月14日的公司总股本908,486,723股）的0.31%。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10%，符合《回购规则》规定，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如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股份金额达到最低限额的情况下，公司管理层可决定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对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依据有关规定调整或者终止实施本回购方案；
- 2、依据有关规定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 3、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 4、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2026年7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7）。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固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五日